

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5822
交易代码	0158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6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8,587,155.9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在控制与标的指数偏离风险的基础上，争取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

	<p>况下，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p> <p>本基金构建投资组合的过程主要分为三步：划分同业存单层级、筛选目标组合成份券和逐步建仓。基金管理人将定期评估投资组合整体以及各层级同业存单与标的指数的偏离情况，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以确保组合总体特征与标的指数相似，并缩小跟踪误差。当发生较大的申购赎回、同业存单到期以及市场波动剧烈等情况，导致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出现偏离，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流动性、交易成本、偏离程度等因素，对投资组合进行不定期的动态调整以缩小跟踪误差。基金管理人还可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其他投资策略，如跨市场套利策略、事件驱动策略、运用杠杆原理进行回购交易等。</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同业存单指数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511,759.40
2.本期利润	12,204,049.4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36,532,032.0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2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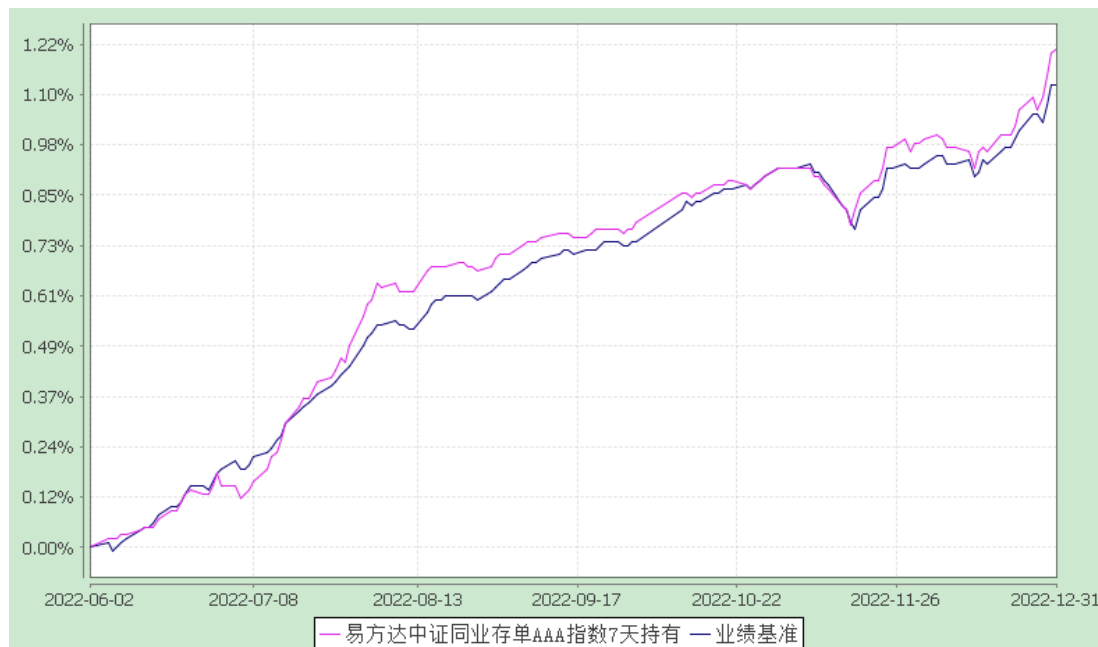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	0.02%	0.37%	0.02%	0.05%	0.00%
过去六个月	1.03%	0.02%	0.94%	0.02%	0.09%	0.00%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1%	0.02%	1.12%	0.02%	0.09%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 年 6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2%。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朝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易方达	2022-06-02	-	15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南方基金管理有

阳	易理财货币、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的基金经理，现金管理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债券交易员、宏观策略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2 次，其中 9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四季度，国内经济运行压力增大。国内疫情多地扩散，经济恢复动能有所减弱。在供给端，工业和服务业生产增速大幅下滑，11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2%，环比下降 2.8%。在需求端，海外经济增长也有所放缓，出口增速转负；内需的消费难振，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5.9%，环比下降 5.4%。房地产投资继续萎缩，但基建投资和制造业投资对经济形成一定的支撑。11 月基建投资增速同比增长 10.6%，环比上升 1.2%；制造业投资增速保持韧性，同比增长 6.2%。12 月受疫情的影响，预计经济增长较 11 月更弱。

四季度，房地产政策和防疫政策的调整，扭转了债券市场对于经济持续走弱的预期。资金面边际略有收敛和经济预期的改变，使得债券收益率出现了上升的趋势。收益率的上升使得银行理财净值型产品出现了短期的净值亏损，个人客户出现了赎回的情况。负债端的波动演变为资产端的抛售压力，推动了债券收益率的进一步上行，信用利差也快速扩大。12 月初，央行降准释放维稳信号，并大量投放跨年资金。12 月资金面持续保持宽松，隔夜和 7 天资金利率处于年内低点，债券收益率在中下旬有所回落。

四季度，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券和备选券。根据对经济政策基本面和市场供求的判断，结合基金规模变化情况积极参与了市场交易，适当调整组合的久期和杠杆水平。总体来看，组合四季度在跟踪指数的基础上，保持了较好的流动性和较好的投资收益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2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年化跟踪误差 0.22%，在合同规定的控制范围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
----	----	-------	--------

			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653,920,463.14	85.62
	其中：债券	2,653,920,463.14	85.6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9,939,945.20	6.4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812,619.72	1.32
7	其他资产	205,046,888.04	6.62
8	合计	3,099,719,916.1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9,382,171.43	5.5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9,982,917.81	2.14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474,555,373.90	105.91
9	其他	-	-
10	合计	2,653,920,463.14	113.5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220180	22 广发银行 CD180	2,000,000	198,954,738.12	8.51
2	112210274	22 兴业银行 CD274	2,000,000	197,999,830.04	8.47
3	112208078	22 中信银行 CD078	2,000,000	197,278,773.70	8.44
4	229977	22 贴现国债 77	1,300,000	129,382,171.43	5.54
5	112218007	22 华夏银行 CD007	1,000,000	99,776,335.62	4.2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0,120,109.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926,778.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05,046,888.0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70,163,417.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66,975,943.2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28,552,204.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8,587,155.9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